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义教阶段教育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0	127,236.49	10.00	0.64	6.3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0	127,236.4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确保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50.00				
数量指标	空		25.00	25.00				
学生人数	167	167	25.00	25.00	无			
时效指标	空		25.00	25.00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30.00	30.00				
学校教学质量提升	提升	提升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8.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8.00				
学生满意度	85	98	10.00	8.00	指标值设置过低，待下年度修改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4.36		自评等级	优	
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设备采购昆财教【2023】148号2023年第二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3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			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资金未到位。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48.00			
时效指标	空		25.00	23.00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0	25.00	23.00	本年资金未到位。		
成本指标	空		25.00	25.00			
经济成本指标	5	5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30.00	30.00			
贫困地区学生体质	提升	提升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10.00			
家长满意度	85	85	10.00	10.00	无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88.00	自评等级	良	
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昆财教【2025】80号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学生营养膳食补助）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90.00	16,290.00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290.00	16,29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持续提升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素质。			持续提升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素质。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50.00					
数量指标	空		10.00	10.00					
营养改善计划补助学生数	2	2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空		30.00	30.00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政策范围内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受助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成本指标	空		10.00	10.00					
经济成本指标	5	5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30.00	30.00					
贫困地区学生体质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5.00	15.00	无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85	85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10.00					
家长及学生满意度	85	85	10.00	10.00	无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100.00		自评等级	优		
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昆财教【2025】45号2025年第一批城乡义教补助经费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9.28	289.28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9.28	289.2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3至2024学年度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720元/生·年，初中94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3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50.00				
数量指标	空		10.00	10.00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空		20.00	20.00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100	100	10.00	10.00	无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时效指标	空		10.00	10.00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成本指标	空		10.00	10.00				
经济成本指标	720	72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18.00	18.00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100	100	6.00	6.00	无			
残疾儿童入学率	95	95	6.00	6.00	无			
农村学生身体素质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6.00	6.00	无			
可持续影响	空		12.00	12.00				
义务教育巩固率	96	96	6.00	6.00	无			
义务教育免费年限	9	9	6.00	6.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9.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9.00				
学校和老师满意度	85	90	3.00	2.00	指标低，下年调整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85	85	3.00	3.00	无			
群众满意度	90	90	4.00	4.00	无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9.00		自评等级	优	
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昆财教【2025】39号2025年第一批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市级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	16,000.00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00.00	16,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学前教育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3：义务教育农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全覆盖” 目标4：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5：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学前教育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规定得到落实； 义务教育农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全覆盖”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了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50.00				
数量指标	空		30.00	30.00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享受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农村学生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中职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中职免学费应受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质量指标	空		10.00	10.00				
学生资助系统运用率	90	90	5.00	5.00	无			
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	90	90	5.00	5.00	无			
时效指标	空		5.00	5.00				
奖助学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	100	100	5.00	5.00	无			
成本指标	空		5.00	5.00				
经济成本指标	5	5	5.00	5.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30.00	30.00				
贫困地区学生身体素质达标率	90	90	15.00	15.00	无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因贫困而失学	成功显著	成功显著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9.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9.00				
学生满意度	85	90	5.00	4.00	指标设置低，待下年调整			
家长满意度	85	85	5.00	5.00	无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9.00		自评等级	优	
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昆财教【2025】23号2025年第一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普通教育公用经费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27.91	9,127.91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127.91	9,127.9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3至2024学年度教育事业统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720元/生.年，初中94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3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确保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50.00				
质量指标	空		20.00	20.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时效指标	空		20.00	20.00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成本指标	空		10.00	10.00				
经济成本指标	720	72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15.00	15.00				
补助对象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5.00	15.00	无			
可持续影响	空		15.00	15.00				
义务教育免费年限	9	9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10.00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00	10.00	无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100.00		自评等级	优	
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评况表								
项目名称		昆财教【2024】9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第一批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鲁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774.90	59,600.00	10.00	0.98	9.8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60,774.90	59,600.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2至2023学年度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720元/生·年，初中94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3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确保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50.00				
质量指标	空		40.00	40.00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100	100	20.00	20.00	无			
补助人数覆盖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时效指标	空		10.00	10.00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29.00				
社会效益	空		20.00	19.00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3	92	10.00	9.00	无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100	100	10.00	10.00	无			
可持续影响	空		10.00	10.00				
义务教育免费年限	9	9	10.00	10.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10.00				
学生满意度	95	95	5.00	5.00	无			
家长满意度	95	95	5.00	5.00	无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8.81		自评等级	优	
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昆财教【2024】174号2024年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08.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08.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区按照省级制定的课后服务经费保障办法，明确相关标准，对统一组织开展的体育锻炼和作业辅导等活动由财政给予补助。各校制定“一校一案”的课后服务方案，开展丰富多彩的课后服务活动。通过开展课后服务活动，解决家长“接送难”的问题，减轻家长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加强课后服务经费的保障，使课后服务质量明显提升。				通过开展课后服务活动，解决家长“接送难”的问题，减轻家长负担，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加强课后服务经费的保障，使课后服务质量明显提升。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未对课后辅导活动进行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47.00				
数量指标	空		20.00	20.00				
课后服务覆盖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减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费用比例	100	100	10.00	10.00	无			
质量指标	空		25.00	23.00				
课后服务补助覆盖率	100	100	10.00	10.00	无			
教师获补率	100	0	10.00	8.00	本年度资金未到位			
课后服务时间达标率	95	95	5.00	5.00	无			
时效指标	空		5.00	4.00				
发放及时率	100	0	5.00	4.00	本年度资金未到位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30.00	30.00				
推进课后服务工作	合理推进	合理推进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9.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9.00				
家长满意度	85	90	10.00	9.00	指标设置低，待后续调整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86.00		自评等级	良	
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昆财教【2024】153号2025年普通公用经费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817.51	35,817.51	10.00	0.78	7.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817.51	35,817.5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2023至2024学年度在校学生人数为依据，按时、足额下达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小学720元/生.年，初中940元/生.年的标准执行，对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300元的公用经费补助，特殊教育学生6000元的标注。确保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学校年初正常运转，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50.00				
时效指标	空		25.00	25.00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25.00	25.00	无			
成本指标	空		25.00	25.00				
经济成本指标	720	720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30.00	30.00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100	100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9.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9.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4	10.00	9.00	无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6.82		自评等级	优	
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昆财教〔2025〕102号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76.78	3,876.78	10.0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76.78	3,876.7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教育事业统计报表中特殊教育学校学生人数、义务教育学校随班就读残疾学生人数、义务教育学校附设特教班学生人数和送教上门学生人数为依据，下达特殊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中央补助资金。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按照6000元/生。年执行，确保特殊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残疾学生入学率逐步提高。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残疾学生入学率逐步提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50.00				
数量指标	空		20.00	20.00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0.00	20.00	无			
质量指标	空		30.00	30.00				
补助人数覆盖率	100	100	15.00	15.00	无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5.00	15.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30.00	30.00				
残疾儿童入学率	95	95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9.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9.00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00	9.00	指标设置过低，明年调整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9.00		自评等级	优	
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昆财教〔2024〕204号2024年第二批学生资助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17.00	2,525.01	10.00	0.57	5.7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4,417.00	2,525.01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义务教育农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全覆盖” 目标3：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4：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技能水平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规定得到落实 义务教育农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全覆盖” 高中阶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了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技能水平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49.00				
数量指标	空		35.00	34.00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比例	100	100	10.00	10.00	无			
享受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农村学生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应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应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中职国家助学金应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5.00	5.00	无			
中职免学费应助学生受助比例	100	100	5.00	4.00	无			
质量指标	空		10.00	10.00				
学生资助系统运用率	90	90	5.00	5.00	无			
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达标率	90	90	5.00	5.00	无			
成本指标	空		5.00	5.00				
经济成本指标	5	5	5.00	5.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30.00	30.00				
贫困地区学生身体素质达标率	90	92	15.00	15.00	无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因贫困而失学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5.00	15.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9.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9.00				
学生满意度	85	90	5.00	4.00	指标值偏低，待下年度调整			
家长满意度	85	85	5.00	5.00	无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3.72		自评等级	优	
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陡普鲁小学学生伙食费政府采购资金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00	100,280.00	10.00	0.46	4.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20,000.00	100,28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自有资金学生伙食费政府采购。				已完成采购。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48.00				
数量指标	空		50.00	48.00				
资金标准	220000	100280	50.00	48.00	指标值设置过高，后续将合理预估。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经济效益	空		30.00	30.00				
资金使用规范率	100	100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8.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8.00				
学生家长满意度	100	98	10.00	8.00	无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0.56		自评等级	优	
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概况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农村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学校食堂工作人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昆明市五华区教育局			实施单位	昆明市五华区陡普鲁小学		
项目资金 (元)			全年预算数	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440.00	83,990.00	10.00	0.75	7.5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440.00	83,99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				对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状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空		50.00	50.00				
数量指标	空		25.00	25.00				
学生覆盖率	100	100	25.00	25.00	无			
时效指标	空		25.00	25.00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25.00	25.00	无			
效益指标	空		30.00	30.00				
社会效益	空		30.00	30.00				
政策知晓率	85	85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空		10.00	8.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空		10.00	8.00				
家长满意度	85	98	10.00	8.00	预估值偏低，待下年度修改指标值			
总分值	100.00		总得分	95.54		自评等级	优	
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分值：原则上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3.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								